

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暨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1、公司于2018年9月3日、2018年9月20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预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期间为2018年10月23日至2018年12月19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511,754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297%。成交的最低价格为10.55元/股，最高价格为11.24元/股，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59,999,767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4日、2018年9月21日、2018年12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2、公司于2019年3月20日、2019年4月18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18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科远股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2日及2019年4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期限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登记至

本期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员工持股期限的前 12 个月内为本计划锁定期，锁定期内不得卖出所持有的股票。锁定期满后，本持股计划所持股票分三批解锁，第一批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12 个月，解锁股份数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 30%；第二批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24 个月，解锁股份数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 40%；第三批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36 个月，解锁股份数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 30%。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6 月 28 日发布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以及《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

截至 2022 年 12 月 9 日，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已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期间，公司严格遵守股票市场交易规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未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员工持股计划》及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后续将进行财产清算和分配等工作。

未来十二个月，公司如推出员工持股计划，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9 日